

马原的回归

——读小说《牛鬼蛇神》

□李季

上世纪八十年代至九十年代,是中国当代文学的辉煌时代。各种文学思潮纷纷涌现,先锋文学更为引人注目,其中被称为“先锋文学五虎将”的五位作家是:马原、余华、苏童、格非、洪峰。他们以独特的话语方式进行小说文体形式的实验,走出了一条饶有意味的文学创作之路。马原1984年发表的小说《拉萨河女神》,第一次把叙事置于故事之上,将几起没有因果联系的事件像拼图一样拼贴在一起,突破了传统小说重点在于“写什么”的范式,转而表现出对小说叙事技法——“怎么写”的热衷,先锋文学由此拉开帷幕。

马原震惊中国文坛的作品是他的小说《冈底斯的诱惑》,无数文学青年被他的西藏经历所触动。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期,马原离开西藏,他的创作进入了断裂期,由此开始淡出文坛,一别就是20年。2012年,马原带着30万字小说《牛鬼蛇神》重回人们的视野,被文学界视为年度大事,被誉为“王者归来”。

《牛鬼蛇神》的灵感源自于他的岳父,一个给鬼做活儿的人。马原说:“我对那职业感兴趣,一辈子大家都说我神,我确实挺神的,我又恰好属蛇;岳父属

牛,他一辈子跟鬼打交道。”这便是“牛鬼蛇神”的来历。

小说中的两位激情少年李德胜和大元,一个来自海南,一个来自东北,他们奔赴心中的圣地——北京,然后离奇相遇,从此开始了长达半个世纪的离散聚合的故事。

离开北京后,他们各自回归以前的生活轨道。李德胜成为山民,自学医术开诊所,在给人治病中发生纠纷被敲诈至倾家荡产,转而改开理发店,传统理发师吃不开后,转行成了冥纸工艺师傅。家庭上,大女儿被人开车撞死,生了个儿子只有一条胳膊、一条腿,妻子常年生病。他天性淳朴善良,但生活道路处处曲折,生活遭际处处悲惨,不过他一直有着清晰的人生,他以天生的悟性和敏感,从乱象迷雾中看清了生命的本质,从而踏踏实实、本本分分地活着。而大元,身为记者、作家、制片人、大学老师,人生看似体面,实则却是混迹于大千世界,活在混沌迷茫之中,在似是而非的真相中苦苦思索追寻人生的意义而不得。

我们在两个主角的身上看到了懵懂和求索,也看到了觉醒和顺天命。任何一个人的命运都和他生活的时代息息相关,在个人命运与家国时代的碰撞中,生命激起了瑰丽多彩、经久不息的浪花。

马原表示,《牛鬼蛇神》是他“归隐”20年的思考,内容涉及人、鬼、兽、起源、常识、真实、假象,以及人与人、人与自然、人与宗教等问题。他似乎要把一生的经历和感悟都写进来。可以说,这是马原前期小说的总结之作,他以往作品的诸多元素在这部书里都能找到。

《牛鬼蛇神》又是一部哲学意味很浓的小说,这正是本书的特异之处。这部书的每一章都有大段的有关哲学问题的探讨和分析。马原沿袭了西方哲学一直以来的追问模式,直达人生终极追问:“我们从哪里来,我们是谁,我们往哪里去。”

《牛鬼蛇神》的另一个特异之处是目录上颠倒的章节,他时常不按逻辑顺序讲故事,这种叙述方式依然是高度马原化的。从叙述手法的使用、时空交错的方式、神秘化故事、反现代的语言画面,我们依然可见马原先锋文学旗手的影子。马原的小说所显示的“叙述圈套”突破了僵化的文学规范的束缚,拓展了小说的功能和表现力,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人们对小说本体的认识。

马原最经典的、标志性的句子是“我就是那个叫马原的汉人”。这个叫马原的汉人在沉默20年后,华丽回归,他身上的先锋状态依然存在,他从没有远离我们。

◎读书故事

萦绕在寒假里的书香

□程中学

人生中,最美好的不过读书年华。只因少年不识愁滋味,一心读书学习,增长知识,在充满爱的氛围中快乐成长。如今,又是一年寒假时,在忙着过年的时候,我看着“两耳不闻窗外事,一心只读圣贤书”的孩子,不禁想起了曾经属于我的那些寒假中有过的快乐,让人感念,让人怀想。

那还是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初,人们的生活水平普遍还不太高。作为父母,不管处在什么样的生存环境中,总是把最好的留给孩子。对我而言,最喜欢做的一件事就是看书,因此我特别喜欢寒假生活。因为寒假不仅可以快快乐乐地过年,又是农闲时期,不用帮着父母干很多农活,可以尽情阅读我喜欢的那些书。

那时候,由于生活不太富裕,父母也没有闲钱为我买课外书看。但在集市上,已经有了两个书店,新书用来卖,旧书用来出租,只需交五元押金,就可以同时租到两本书,租金按天计算,一天一本书收两毛钱的租金。那些出租的书很多,也很杂,排了满满当当的两个大书架。印象最深的有琼瑶、岑凯伦的言情,有古龙、金庸、梁羽生等名家的武侠小说,有都市伦理雪米莉,有女性励志梁凤仪……我最喜欢看的还是纯文学类的作品,巴金的《家》、钱钟书的《围城》、《鲁迅全集》等那些名家名著就这样进入了我的视野。但我第一次租书时,最先租看的是《红楼梦》。

那时,阅读《红楼梦》是我最大的心愿。有一天,租到这本书的我,特别开心。简直是飞奔回家,恨不能一睹为快。等我气喘吁吁地把书摊在桌上时,父亲正要去集市上打米,他让我去帮忙。那种心情别提有多糟糕了,等于是一块就要进嘴的糖却被人不小心碰到了地上,令人懊恼而生气。但我很快就恢复了平静,父母不易,帮着干点活也是理所应当,反正书都放在家里了,也不急于这一时。

当我和父亲从集市回到家后,已近傍晚,我又帮母亲烧火做饭,喂猪洗碗,忙完这些后,已到熄灯睡觉时分。我三两下洗了脚上了床,偷偷点燃一根蜡烛,抱着《红楼梦》迫不及待地读了起来。

读《红楼梦》,独喜黛玉。感受着黛玉内心的悲凉与寄人篱下的无奈,体会她内心深藏的真情。让人的心跟着疼之、怜之、惜之、爱之。那些彰显她才华的诗词,那超凡脱俗的个性,孤洁而高傲。她果真是开在尘世的一朵奇花,短暂的生命,质本洁来还洁去,是种恒久的美!

那个假期,我最大的收获就是把《红楼梦》这本书读了两遍,虽然只是对《红楼梦》了解了个大概,同时也花去了那五块钱的押金。但父母并没有心疼那几块钱,他们对我的支持,给了我无限的温暖和求学的动力。

当代,受网络游戏和网络文学的冲击,已经很少有人愿意静下心来读一本书了。我看着寒假在家安静读书的孩子,心里无比欣慰。我相信,有书相伴的寒假是快乐的,有书相伴的人生不但丰富,还很幸福!

充满人情味的福尔摩斯

——读《福尔摩斯先生》

□廖立湖

自小就爱看有关福尔摩斯的故事,睿智无比的神探福尔摩斯以及他那个超级搭档华生,是我们的一个梦——智慧与友谊的最佳组合之梦。柯南·道尔爵士为福尔摩斯打造了人生的传奇,而美国作家米奇·库林却在柯南爵士的福尔摩斯身上看到了人性的另一面:不是那个有超奇的逻辑能力的福尔摩斯,而是一个充满人情味的老人。

这就是《福尔摩斯先生》会给读者的感觉。米奇·库林这本书,归类在“黑色系列”中,这个系列的作品,以“遴选全球推理、惊悚、黑色类通俗作品,为读者

呈现最经典、最好看的故事”为宗旨。米奇·库林这部《福尔摩斯先生》,有浓郁的推理色彩,但又不是那种充满血腥和暴力的故事,整个故事都充满着温情,读来令人动容。

米奇·库林是美国著名作家,出版过7部长篇小说和1部短篇小说集。《纽约时报》称其作品“睿智而又美丽”。小说《涨潮海岸》被导演特瑞·吉列姆改编成电影。《福尔摩斯先生》同名电影由比尔·康顿执导,伊恩·麦克莱恩主演。

看过《福尔摩斯先生》同名电影的人可能有这么一种感觉:福尔摩斯其实完全是真实存在的,美丽的“神探”光环之下,衰老、孤独,岁月已经慢慢地在收回他的智慧,所有迟缓的动作和思维,都让人看了感觉既亲切又心疼。或者说,这样的福尔摩斯,才是真正“接地气”的,有着更加现实的典型意义。

该书当然还是以推理为主调。93岁高龄的福尔摩斯先生,隐居于苏塞克斯郡田园,当起

了养蜂人,陪伴他的只有管家蒙露太太和她的儿子罗杰。他每天除了伺候那些蜜蜂,就是沉浸在往日的荣光与现实的孤独之中。不过,表面的平静并不能完全将各种俗务拒之世外,一件陈年旧案依然困扰着他。故事由女管家的儿子罗杰在福尔摩斯的专用房间——阁楼书房发现的一本名为《玻璃琴师》的手稿展开,围绕福提斯林区的安妮·凯勒太太案,福尔摩斯、梦露太太、罗杰等,都无法置身事外。

该书最能打动读者的,也许还是福尔摩斯的孤独感。读者不难发现,90多岁的福尔摩斯,抽着的雪茄随手一放就不记得在哪了;看到男孩罗杰,他也产生慈父般的情感;在罗杰死后因为发表长篇大论而不断谴责自己愚蠢,后悔不迭……推理断案的过程,是小说的外在形式,更有深度和广度的,则是揭示了福尔摩斯作为一个正常人的饱含人世温情的一面,从这点来说,该书《福尔摩斯先生》倒大有超越其他有关这个人物的所有书籍的味道了。

《福尔摩斯先生》一书,绝不是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的续集这么简单。或者说,也许大多数读者会更喜欢真实而又不失智慧的福尔摩斯先生。

